

# 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塑料片材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6 月 6 日，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根据《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塑料片材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玉湖西一路 172 号，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N28° 32' 46.05"，东经 E115° 52' 09.00"。占地面积约 2000m<sup>2</sup>。项目生产规模年产 2000 吨塑料片材。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1. 主体工程：租赁江西美舒特纺织品有限公司厂区二号厂房的一层（生产区和仓库）和二层（仓库、办公生活区、食堂），建筑面积 10000m<sup>2</sup>。
2. 公用工程：给排水、供电系统。
3. 环保工程：废气处理（集气罩+活性炭装置+排气筒、布袋除尘器）、废水处理设施（依托出租房的化粪池、隔油池）、一般固废暂存区、降噪措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委托江西九寨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塑料片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南昌市南昌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以南环评字[2021]36 号予以批复。

项目于 2017 年 6 月投入生产，属补环评手续。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总额为 1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8%。

### （四）验收范围



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塑料片材生产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及相关环境保护措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进经隔油池、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小蓝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二）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料挤出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项目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 根大于 15m 高排放筒排放。

###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搅拌机、挤出机、压光机、切缝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的机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塑胶边角料、废活性炭及生活垃圾等。

边角料收集后外售，活性炭目前尚未更换，后续产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代为安全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五）其他环保设施

根据项目环评要求生产区周边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经现场勘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与环评阶段一致，无新增环境敏感目标，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设置要求。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公司委托江西省粤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27 日对该项



目进行了验收现场采样、监测。根据《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塑料片材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水排放口水质 pH 值、COD<sub>Cr</sub>、BOD<sub>5</sub>、氨氮、SS、动植物油监测值均满足小蓝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限值要求。

###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挤塑废气净化设施排放口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表征）监测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 1 中排放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监测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监测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 2 中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监测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排放限值要求。

###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外排废水、废气及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废能得到妥善处置，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经现场检查，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在完成验收组提出的相关意见前提下，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生产管理，健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和维护台账，做好环评和批复要

求的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检修，保障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及相关规定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手续，并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规范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按规范要求完善危废暂存间的建设，加强对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的管理和处置，做好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3、补充环保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规范设置排污口标识牌。

####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验收组签字：

赖林权  
李建国  
吴东峰  
郭晶  
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3601000247  
2021年6月6日  
夏清和  
唐英



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塑料片材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表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电话
夏清和	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430221198012184118	主管	13307332109
廖英	南昌鑫三合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430321198906038326		18874720681
魏林根	江西省农业科学院	360111196610110236	研究员	18579069782
李建国	江西省农业科学院	36010219220808055X	研究员	13970988069
涂良洪	南昌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36010219220808055X	高工	18970923526
吴永峰	江西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60329198212108654	工程师	13307090111
郭晶	江西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6201199506152418	技术员	15211360486